

政府總部
公務員事務局
香港添馬添美道2號
政府總部西翼



CIVIL SERVICE BUREAU
GOVERNMENT SECRETARIAT
WEST WING
CENTRAL GOVERNMENT OFFICES
2 TIM MEI AVENUE, TAMAR
HONG KONG

本函檔號 Our Ref.: PC/410/003/1 Pt. 5

來函檔號 Your Ref.:

電話號碼 Tel. No.: 2810 3100

傳真號碼 Fax No.: 2501 0749

電郵地址 E-mail Address: csbts@csb.gov.hk

網址 Homepage Address: <http://www.csb.gov.hk>

電郵及郵遞函件

香港金鐘立法會道一號
立法會綜合大樓
公務員及資助機構員工事務委員會
(經辦人: 陳向紅女士)

陳女士：

醫管局轄下員工的規定工作時數及扣假安排

你於本年四月十二日的來信收悉。就立法會公務員及資助機構員工事務委員會轉介港九勞工社團聯會公務員及資助機構事務委員會就標題事宜提出的意見，政府當局的回應如下。

規定工作時數

醫管局是獨立的法定機構，該局有自己的管理架構並獨立運作。醫管局可因應其運作情況、服務對象需要，以及員工意見等因素，自行制定適用於醫管局僱員的人力措施。然而，在醫管局工作而選擇了保留公務員身份的人員會跟隨公務員隊伍的薪酬福利及服務條件(當中包括規定工作時數)，他們亦受公務員事務規則的保障和約束。一直以來，在醫管局工作的公務員和醫管局僱員的聘用條款和服務條件各有不同。

由於公務員的整體薪酬福利條件包括規定工作時數在內，縮減某公務員職系的規定工作時數而維持其薪級表不變，是等同改善該職系的薪酬及服務條件。另外，政府當局需要顧及公務員隊伍整體的發展，以及相關政策的連鎖影響，故此，政府當局必須審慎考慮任何縮減公務員職系的規定工作時數的建議。

政府當局正與醫管局溝通並會根據醫管局就該局新措施所提供的資料，研究在醫管局工作的公務員的工作安排。然而，政府當局在決定是否批准醫管局將有別於公務員體制的新措施適用於該局的公務員時，需詳細考慮公務員薪酬福利／服務條件及相關規定、新措施的連鎖影響及醫管局的服務和特殊運作需要等因素。

扣假安排

在推行五天工作周時，政府已因應不同工作模式詳細檢討有關假期計算的規例，並決定在實施五天工作周後，沿用已久的假期扣減原則及安排維持不變。換言之，現行的扣減假期安排，一概繼續適用於所有的公務員(包括每星期五天/五天半/六天上班，或是長短周工作的模式)，在醫管局工作的公務員也不例外。一般而言，員工如放取12天或以下的假期，會按工作日計算，即缺勤一個工作日，會扣減一天假期。

醫管局推行新的扣假安排，即容許非五天工作模式的員工，在放取七個曆日假期時只須扣減五天例假，與現行公務員假期管理安排的基本原則不同。在現行公務員的假期管理安排下，在醫管局非五天工作的公務員所享有的假期，並不遜於推行五天工作周前的安排。基於公務員與醫管局員工的聘用條款及假期制度不盡相同，我們認為把醫管局的新安排與公務員相提並論並不合適，目前亦沒有充分理據改變公務員現行的假期管理安排。

公務員事務局局長

(蔡詩朗



代行)

二零一三年四月三十日